

#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

团粤发〔2016〕8号

---

## 关于特别授予殷子辉、罗俊林、宁华建等3名 同志“广东省优秀共青团干部”的决定

9月27日下午,在广州市南沙港快速路仑头收费站附近,一辆校巴突然冒烟,疑似发生自燃,1名女老师和46名小学生被困车上。广东边防总队江门边检站殷子辉、罗俊林、宁华建等3位同志路过,及时发现事故,并迅速展开抢救工作。宁华建快速取下警车灭火器与校巴司机一同灭火,殷子辉将小学生逐个抱下车,罗俊林指挥过往车辆,掩护下车人员前往安全地点集合。经过10余分钟的紧急救援,车上人员全部成功转移至安全区域,无一伤亡,随后校巴被大火吞噬。殷子辉、罗俊林、宁华建等3名同志及时遏止了一场重大安全事故的发生,成功挽救了47人的生命。

为表彰先进,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决定特别授予殷子辉、罗俊林、宁华建等3名同志“广东省优秀共青团干部”称号。

希望受到表彰的3名同志继续保持高度的社会责任感和使命感，在本职工作中和社会生活中持续发挥模范带头作用。希望全省广大团员青年以他们为榜样，学习他们的高尚品格，争当品德高尚、工作勤奋、作风扎实的团员青年，积极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中华传统美德，为祖国实现“中国梦”贡献青春力量。



---

共青团广东省委办公室

2016年10月27日印

(共印100份)